

栾川县中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水平整体提 升项目 A 包项目 (三标段)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 栾川政采招标新(2024)0006-2 号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栾川公开-2024-77

采购人: 栾川县中等职业学校
代理机构: 恒昱工程管理(河南)有限公司
时间: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 录

栾川县中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水平整体提升项目 A 包项目	1
采购编号: 栾川政采招标新(2024)0006-2 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3
第三章 采购需求	41
第四章 合 同(样本)	52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54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59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63
附件 1: 投标函	65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7
附件 3: 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68
附件 4: 资格证明材料	69
附件 5: 开标一览表	73
附件 6: 报价明细表	74
附件 6-1: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75
附件 6-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77
附件 6-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78
附件 7: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79
附件 8: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80
附件 9: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81
附件 10: 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83
附件 11: 制造商授权书(参考)	84

附件 12:项目实施方案	85
附件 13: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86
附件 14: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87
附件 14-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88
附件 15: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89
附件 15-1: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90
附件 16:其他材料	91

特 别 提 示

1、投标文件制作

1.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1.2 投标人凭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 锁和企业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lytf 格式和*.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 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1.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1.4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投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被否决的风险。

1.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2、投标文件的提交

2.1 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2.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

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2.3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3.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与招标公告发布媒介的同一媒介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2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开标

4.1 招标人在投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活动，投标人授权代表应携带企业 CA 锁在线参加。

4.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点击右上方【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3、为便于投标人（供应商）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本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所列采购投标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也适用于政府采购非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对应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

4.4、投标人《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中所填写内容须与表后所附的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合同业绩扫描件相对应，否则将不予评审打分。采用竞争性谈判、询价方式的，该两表不进行评审。

4.5、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将《报价明细表》、《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内容进行公示。

5、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此条款仅适用于远程不见面交易的项目）。

5.1 投标人（供应商）应当在招标文件（磋商文件、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点击右上方【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投标人（供应商）应在开标当天及时关注本单位的情况，如遇问题，请拨打技术服务单位（国泰新点）电话：400-9980000。

5.2 投标人（供应商）应认真学习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做好不见面开标的准备工作，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签到失败、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

5.3 投标人（供应商）应在开标时间前一小时内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电子签到。

5.4 投标人（供应商）应在解密时间内插入CA 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如果在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可再次解密。

5.5 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磋商文件、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及地点开标。投标人（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但在开评标期间，投标人（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应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最后报价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投标人（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或未按要求参与交互所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供应商）超时交互，由此产生的不利于投标人（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

6、开标前，投标人（供应商）务必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自助解密环境。

本提示内容并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示，如有与招标文件不一致之处，以招标文件为准。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栾川县中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水平整体提升项目 A 包项目（三标段）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栾川县中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水平整体提升项目 A 包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栾川公开-2024-77
- 2、项目名称：栾川县中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水平整体提升项目 A 包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3425516.00 元

最高限价：8363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栾 川 政 采 招 标 新 (2024)0006-2 号-3	栾川县中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水平整体提升项目 A 包项目（三标段）	836300.00	8363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项目简要说明：栾川县中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水平整体提升项目 A 包项目（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完毕至正常使用;

5.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5 质量要求：满足国家及行业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5.6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五个标段；本次招标三标段。

三标段：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汽车维修养护实训室项目 83.63 万元

5.7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6、合同履行期限：3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本项目支持中小微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2.2 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支持绿色发展、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2.3、根据豫财办【2020】33 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投标人，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hngp.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2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政【2021】11号）文件，投标人须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投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文件中须附《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见招标文件）；

注：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标处理。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年6月5日至2025年6月11日，每天上午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
3. 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CA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用）”。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6月26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

的投标（响应）文件。投标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6 月 26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栾川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和《采购与招标网》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本次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本招标代理机构支付，请投标人投标时充分考虑这一因素。
- 2、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相关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 3、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栾川县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栾川县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6831029

八、凡是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栾川县中等职业学校

地址：栾川县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1383886743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恒昱工程管理（河南）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火炬大厦一楼西区 1-078 号

联系人：史先生

联系方式：17629710797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史先生

联系方式：1762971079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 称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栾川县中等职业学校 地址：栾川县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13838867435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恒昱工程管理（河南）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火炬大厦一楼西区 1-078 号 联系人：史先生 联系方式：17629710797
1.1.4	招标项目名称	栾川县中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水平整体提升项目 A 包项目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1、本项目支持中小微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2、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支持绿色发展、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根据豫财办【2020】33 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投标人，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

		(http://www.hngp.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1.1.6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本次招标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1.1.7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栾川公开-2024-77
1.1.8	采购编号	栾川政采招标新(2024)0006 号
1.1.9	标段划分	本项目划分为五个标段；本次招标三标段。 三标段：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汽车维修养护实训室项目 83.63 万元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付款办法	由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在合同中约定
1.3.1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完毕至正常使用。
1.3.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3	质量要求	满足国家及行业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1.3.4	履约验收	招标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1.3.5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质保期：3 年 售后服务： 1、在质保期内，若发现产品有质量问题，乙方需在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做出回应，并在 3 天内负责更换，并承担一切相关费用。 2、质保期后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应以优惠价格继续提供售后服务。保修期外维修只收取整套设备配件成本价，不收取人工费。 (3)备品备件及易损件：中标人或制造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申请人资格要求”。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9.1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1.9.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形式：/
1.10.1	分包	☒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交货期； 交货地点； 质量要求； 付款办法；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投标有效期。
1.11.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资料。
1.11.4	偏差	☒ 允许，偏差范围：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技术参数有负偏差扣除相应分数。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补充通知、澄清、答疑等（如果有）。
2.2.1	投标人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形式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由投标人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再受理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和《采购与招标网》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和形式	所有澄清均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平台发布，一经发布即视为投标人已收到并确认，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本项目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发出的通知，如有遗漏自行负责。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
3.2.3	报价方式	总价
3.2.4	预算控制金额（最高限价）	三标段： 83.63 万元 投标报价超过本包预算控制金额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应包括本招标项目所包含的货物、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铺设、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其他： /
3.3.1	投标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3.4.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 无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	☒ 不允许

	案	
3.7.2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中要盖单位（公）章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签章。签字可以是手签后上传的，也可以是电子手写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章。
3.7.6	综合部分暗标格式	本项目为暗标，则投标人需要严格按照暗标规则填报，具体的暗标规则详见： 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eel-aa3f-f82f3b5cc33b.html 本项目综合标采用“暗标”评审，投标人编制的综合标应满足以下要求： (1) 签章要求：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 (2) 排版要求：全文采用 A4 大小，不允许插入空白页，页边距均为 2.5 厘米，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全文均为白底黑字，字体为宋体四号字，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行间距采用固定值 28 磅，段前段后间距为 0。 (3) 标题编号要求：标题序号最多设置 7 级，每一个暗标部分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编号格式为： 一级为“一、”、“二、”…… 二级为“(一)”、“(二)”…… 三级为“1.”、“2.”……， 四级为“(1)”、“(2)”……， 五级为“1)”、“2)”…… 六级为“a.”、“b.”……， 七级为“a)”、“b)”…… (4) 图表要求：电脑绘制(不得手绘)，白底黑字。宋体四号字，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

		(5) 内容中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6) 不得插入图片（磋商文件要求有图片除外）。 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供应商存在其他透露供应商身份信息情况的，其暗标不得分。
4.2.1	投标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2.2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版）递交地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洛阳市）系统中在线完成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提醒：投标人应考虑投标数据传输耗时以及意外情况的影响，适当提前上传。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4.2.3	投标文件份数	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lytf 格式）
4.2.5	投标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400-998-0000；0379-69921055。
4.2.6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栾川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
5.2	开标程序	开标顺序：按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顺序唱标。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招标人代表 1 人，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4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按得分高低顺序推荐前 3 名为中标候选人
7.1.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	☒ 是

	中标人	☐ 否
7.1.2	定标原则	1、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排列顺序推荐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为中标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中标人。 2. 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若评审得分、投标报价、技术部分得分均相同，则由招标人自主决定中标人及中标候选人排名。
7.2	中标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在同招标公告发布媒介上公布。 公告期限：1 个工作日
7.4.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样品	☒ 否
10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标段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投标报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决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本次招标项目的核心产品为： 三标段：运载工具动力系统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	监管部门	监管部门：栾川县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栾川县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 0379-66831029

11.2	代理服务费的收取	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缴纳，依据执行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中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记取。
------	----------	---

1、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如果本项目报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可报进口产品，也可报国产产品。但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

(2)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5) 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1.1.6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本次招标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所投强制节能产品应具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7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 采购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9 标段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付款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 交货期、交货地点、质量要求、履约验收、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3.1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2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3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4 履约验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5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投标人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3）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或与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6) 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 (www.ccgp.gov.cn)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7)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8)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9) 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惩戒对象名单；被列入国家税务总局网站 (www.chinatax.gov.cn/) ——重大案件查询栏目“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也即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失信被执行人”的；
- (10)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 (11)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投标预备会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9.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1.10.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货物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货物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0.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重要技术条款的客观证明材料、售后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招标货物清单中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应按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

1.1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1.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1.11.6 如投标文件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投标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样本）
- (5)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

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质疑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封面
- （2）投标函
-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
- （5）资格证明材料
- （6）开标一览表
- （7）报价明细表

- (8)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0)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11)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12)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13)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 (14) 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 (15) 项目实施方案
- (16)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 (17)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 (18)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 (19)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 (20)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投标人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本项目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

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金额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发布的《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根据第六章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3.5.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制作

3.7.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3.7.2 投标人凭CA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锁和企业CA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lytf格式和*.nly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7.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3.7.4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3.7.6 综合标“暗标”评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上传加密投标文件。

4.2 投标文件的提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投标。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2.2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4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lytf) 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2.5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6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投标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投标的操作。

4.3.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5、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5.2 开标规定

5.2.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交易系统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远程解密、在线提异议(质疑)及电子签章等;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间前到达指定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交易系统远程开标大厅,做好开标前各项准备。

5.2.2 投标截止时间到达时,招标代理机构点击“开标”按钮,开标开始并进行解密,各投标人可以远程进行解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进行解密或未按规定进行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待全部投标人解密完成后,招标人(代理机构)进行一键解密。

5.2.3 解密完成后,投标人可点击“开标记录”查看各投标人投标报价等信息,对开标过程或有关内容有异议(质疑)的,按照《洛阳市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在本项目不见面开标大厅“文字互动”对话框或“新增质疑”处在线询问和发起异议(质疑),招标人(代理机构)在线进行回复。

5.2.4 如无投标人提出异议,不见面开标活动结束。

5.3 开标异常处理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 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5)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6、资格审查与评标

6.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

6.1.1 采购人负责资格审查。采购人组建资格审查小组，可以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采购代理机构组成，在资格审查中为采购人提供支持和帮助。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资格审查与评标原则

资格审查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资格审查与评标

6.3.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资格审查与评标依据。

6.3.2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3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化评标，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7、定标及合同授予

7.1 定标

7.1.1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1.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定标原则确定中标人。

7.2 中标结果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7.3 中标通知

7.3.1 中标人应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后的1个工作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以数据电文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逾期未领的，视同第1个工作日内已领取。《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

7.3.2 《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7.4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采购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8.1.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依法依规评标,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1.4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1.5 不得接受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

8.2.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中标；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不得虚假应标，不得恶意低价抢标；

8.2.5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弃标或中标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8.3.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投标人；

8.3.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3.3 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8.3.7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接受投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8.3.9 不得使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3.11 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8.3.11 不得泄露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3.13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8.3.14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标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8.4.1 不得接受投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4.2 不得与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4.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8.4.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4.7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5 质疑和投诉

8.5.1 投标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的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5.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投标人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投标人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样品

如本招标项目需要提供样品，样品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公开招标失败转为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

12.1 本项目（标段）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规定程序报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需求编制谈判文件，成立谈判小组，由谈判小组对谈判文件进行确认。

12.2 公开招标失败项目转为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的，原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转为谈判文件的相应内容。供应商的原投标文件转为谈判响应文件。评标委员会转为谈判小组，不再按原评标办法对原供应商进行评审打分，并按下述程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12.3 谈判的主要程序

12.3.1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2.3.2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12.3.3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谈判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须经采购人代表签字确认。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12.3.4 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2.3.5 谈判文件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12.3.6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2.3.7 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招标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栾川县中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水平整体提升项目 A 包项目，共五个标段。本本次招标三标段。

三标段：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汽车维修养护实训室项目 83.63 万元

二、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一）招标货物清单

三标段：

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汽车维修养护实训室项目

序号	设施设备名称	参数	数量	单位
1	机油壶	容量：500ml 油嘴长度：约185mm 壶身高度：约180mm	1	个
2	150 件综合组套	150 件综合组套工具，内含： 10 件 6.3MM 系列 6 角英制套筒 (5/32", 3/16", 7/32", 1/4", 9/32", 5/16", 11/32", 3/8", 7/16", 1/2") 10 件 6.3MM 系列 6 角套筒 (4, 5, 6, 7, 8, 9, 10, 11, 12, 13MM) 6 件 6.3MM 系列 6 角长套筒 (4, 5, 6, 7, 8, 9MM) 3 件 10MM 系列十字形旋具套筒 (#1, #2, #3) 9 件 10MM 系列 6 角英制套筒 (3/8", 7/16", 1/2", 9/16", 5/8", 11/16", 3/4", 13/16", 7/8") 6 件 10MM 系列 6 角长套筒 (10, 11, 12, 13, 14, 15MM) 2 件 10MM 系列锁定接杆 (3", 6") 2 件 10MM 系列火花塞套筒 (16, 21MM) 6 件 12.5MM 系列 6 角长套筒 (10, 12, 13, 14, 17, 19MM) 8 件 10MM 系列花形套筒 (E8, 10, 11, 12, 14, 16, 18, 20) 11 件 10MM 系列 6 角套筒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MM) 3 件 10MM 系列一字形旋具套筒 (4, 5, 5.5, 6.5MM) 4 件 10MM 系列 50MM 长中孔花形旋具套筒 (T-45, 50, 55, 60) 4 件 12.5MM 系列 12 角英制套筒 (15/16", 1", 1-1/16", 1-1/4") 8 件 12.5MM 系列 12 角套筒 (20, 21, 22, 24, 27, 30, 32, 34MM) 2 件 12.5MM 系列转向接杆 (5", 10") 3 件 10MM 系列花形旋具套筒 (T-20, 30, 40) 6 件 10MM 系列六角旋具套筒 (3, 4, 5, 6, 8, 10MM) 3 件 10MM 系列十字形旋具套筒 (#1, #2, #3) 12 件全抛光两用扳手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MM) 3 件全抛光双梅花棘轮扳手 (8x10, 12x13, 17x19MM)	1	套

		7 件 6.3MM 系列 25MM 长中孔花形旋具头(T-10, 15, 20, 25, 27, 30, 40) 9 件加长球头内六角扳手组套(1.5, 2, 2.5, 3, 4, 5, 6, 8, 10MM) 1 件 6.3MM 系列专业快速脱落棘轮扳手 5" 1 件 6.3MM 系列转向接杆 2" 1 件 6.3MM 系列转向接杆 4" 1 件 6.3MM 系列旋柄 1 件 6.3MM 系列万向接头 1 件 6.3MM 系列旋具头接头 1 件 10MM 系列专业快速脱落棘轮扳手 8" 1 件 10MM 系列万向接头 1 件 12.5MM 系列专业快速脱落棘轮扳手 10" 1 件 12.5MM 系列万向接头 2 件 T 系列一字形穿心螺丝批(x150, 8x200MM) 1 件 T 系列十字形穿心螺丝批#2x150MM		
3	吹气枪(短嘴)	工作气压 5.0~8.0KGF/CM ² 黄铜管接头尺寸 1/4 "NPT 气流量 1/4" 内径气管: 350L/Min 3/8" 内径气管: 430L/Min	1	把
4	护目镜	采用优质材料制成, 用于作业时对眼睛的防护。	1	个
5	制动钳钩子	用于制动钳检修使用, 钢丝材质	1	个
6	制动钳活塞压回工具	适用于多活塞卡钳; 棘轮可 360° 摆动	2	个
7	火花塞拆卸工具	由特殊钢制成, 用于拆卸和安装活塞环, 张开能力 (50-100mm)。	2	套
8	游标卡尺(带深度)	用于工件的内孔、外形尺寸, 深度, 台阶等尺寸的测量。测量范围: 0-150mm	1	把
9	百分表	普通百分表, 规格 0-10mm	1	把
10	气压表	用于气压测量, 测量范围: 75~100mm	1	把
11	12.5mm 系列锁定接杆 10"	规格 (in) 10" 长度 L (mm) 2500 Q (mm) 22 ØH (mm) 16	1	个
12	12.5mm 系列转接头	12.5MM 系列转接头(1/2"方孔x3/8"方头) 长度 L (mm) 35.1 方头 M1/2"驱动 F3/8"	1	个
13	10mm 系列转接头	10MM 系列转接头(3/8"方孔x1/4"方头) M (mm) 6.3 L (mm) 26 F (mm) 10.0	1	个
14	6.3mm 系列转接头	6.3MM 系列转接头(1/4"方孔x3/8"方头) 方头 M3/8"驱动 F1/4"件/盒 12	1	个
15	磁性拾拾器	优质强力磁铁, 有效吸附掉落的工件。 规格 (mm) 8.0 L 长度 (mm) 510 拾拾重量 (kg) 3 净重 (kg) 0.13	3	个

16	发动机实训平台	发动机总成经翻新处理，便于学员进行发动机拆卸、检验、测量和装配实训。适用于中高等职业院校和培训机构的汽车电喷发动机构造与维修实训教学，能够满足对电控汽油发动机的结构、工作原理、零部件的测量、诊断和分析的教学和考核需要。 主要传感器、进排气系统、节气门、点火系统、发电机等附件齐全完整。可以进行发动机拆装和修理的实操，充分满足发动机解体、装复、调试、检验全过程的要求。 发动机经翻新处理，采用磷化、烤漆等工艺，确保漆面坚固不易掉色； 【实训项目】 1. 发动机拆装实训； 2. 发动机大修工艺实训； 3. 发动机结构与原理认识实训； 4. 发动机静态检测实训等。	3	套
17	汽车电子电控联网实训教学系统	1、软件设计架构为B/S架构，不限登陆方式，能够在校园网内供多人使用，手持客户端访问，方便教师现场教学。 2、本教学软件模仿汽车4S店实际汽车维修接待环节中的工作内容而设定的模块，模块包括汽修企业常见管理功能。 3、汽车维修服务管理模块： 本软件中包含预约维修、前台接待、车间管理、派工维修、维修领料、维修总检、维修退料、维修预结、维修收款、结算交车出厂管理模块。 要求如下： 3.1：预约维修：可根据实际预约工作进行预约登记、预约跟进、取消预约操作，针对“预约中”的客户可进行多次预约跟进，且可生成包含但不限于跟进时间、跟进人、跟进事由在内的操作记录。预约登记生成的预约单可以随时预览，且信息均是实时更新修改后的预约登记信息。预览的信息支持设置项目编号、配件编号和工时的显隐，设置项目信息、配件信息和故障现象的显隐及显示的条数。（需提供界面截图佐证） 3.2：本软件前台接待流程中的登记环节，包含基本信息、初检信息、维修信息、单据确认信息，新建功能（点击后自动生成单据编号）、打开功能、保存功能、作废功能、进厂功能、车辆详细信息、、维修项目、维修用料、其他收费项目、救援信息、历史维修项目、历史维修用料的功能。 3.2.1 基本信息：包含车牌号码、车系、车型、VIN码、车身颜色、底盘号、发动机号、客户编号、客户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送修人信息。车辆信息支持通过车牌号码、VIN码输入查询或者直接查询的方式快速检索使用。客户信息支持通过客户编号、客户名称、联系人和联系电话输入查询或者直接查询的方式快速检索使用。 3.2.2 初检信息：包含行驶里程、存油量、随车附件、故障现象/初检结果。“随车附件”功能中，每种随车附件均包含“有”、“无”、“损”3种状态。故障现象/初检结果中具备上传图片或删除图片的功能。 3.2.3 维修信息：包含服务类型、收费标准、服务车间、预计完工时间、是否保养、服务项目、维修用料和故障现象。	1	套

		3.2.4. 维修领料: 维修领料中,可随时联机打印维修领料单和全部维修领料记录,用户可以指定打印的维修领料记录,每条维修领料记录至少包含领料时间、维修领料单号、服务单号、车牌号码、客户名称、仓库、领料人和库管员等内容。(需提供界面截图佐证) 3.2.5. 派工维修: 车辆牌照、车辆详细信息、调度派工、费用信息、本次领料情况、维修人员情况。 3.2.4. 在前台接待登记环节,维修委托书可随时进行预览,支持项目信息、配件信息和故障现象是否打印控制功能;可设置项目信息、配件信息和故障现象显示的条数;还支持选择项目编号、配件编号和工时是否打印。 3.2.5. 进厂前,服务登记单的信息可进行修改;服务登记单可被“作废”处理,作废后的服务登记单不可转入车间管理流程中。 3.3. 车间管理模块中,具备分配工位、增派工、领派工、申请质检、质检、取消派工、换人、换工位、删派工、强制完工功能。另外本模块中还具备服务变更功能,且同一个服务单号可以进行多次服务变更。 3.4. 本软件中的维修领料中,在维修领料后,可将配件领料状态实时同步到车间管理中。 3.5. 本软件中的维修总检模块中,“已总检”状态的服务单,平台可自动生成合格证。 3.6. 本软件中的维修预结,可以在设置的整单优惠限制范围内对收费类别是“自费”的项目进行费用调整,对收费类别是“自费”的配件进行单价调整。当超出预结算人权限范围可进行预警提示。 4. 本软件中的出厂管理中,平台可自动计算出车辆的下次保养日期。 5. 库存管理模块: 本软件包括企业常见库存管理功能、依照一类汽修厂、汽车企业4S店工作流程而设定内容,包括:出库单、入库单、配件库存、车辆信息的功能。 6. 本软件中的配件库存设置中可对配件进行入库单价、库存数量、配件批次和仓库进行设置。 7. 结算实训教学模块: 包括统计分析功能:业务收款(新建功能(点击后自动生成单据编号)、打开功能、保存功能、作废功能)、业务付款(新建功能(点击后自动生成单据编号)、打开功能、保存功能、作废功能),其中维修收款模块中,支持多种结算方式的选择,还可以选择收款时间和收款归属时间。另外还可以分别记录服务发票和材料发票的开票信息。 8. 本软件中的管理费计算包含“工时费”、“配件费”和“工时费+配件费”3种方式。 9. 本软件中的整单优惠限制包含“按比例”和“按金额”2种方式。 10. 本软件具有完善的车辆信息管理、配件信息管理、服务项目信息、客户信息管理和员工信息管理配套基本信息。 11. 本教学软件为营造汽车服务企业真实工作环境,使学生更能贴切的理解并学习汽车销售实训课程内容,软件中包含汽车配件数据库,配件目录包含多种商品类别,每套系配件附带原厂配件编号,库存数量,配		
--	--	--	--	--

		合实训教学使用，配件信息可以添加通用车型及通用件号，配件成本计价方法默认使用移动加权平均方式。 12. 本软件中包含车型搜索功能，可搜索的车辆品牌包含北汽新能源、比亚迪、别克、宝马、奔驰、大众、福特、丰田、广汽传祺、吉利汽车、荣威、沃尔沃、雪佛兰、现代等。 13. 本软件中具备试题管理功能，包含试题基本信息、系统参数设置、配件库存设置、题面数据录入、答案数据录入和分值设置6个环节。 14. 本软件试题管理中的分值设置中可对前台接待、车间管理、维修总检、维修预结、维修收款和出厂管理流程中涉及的送修人、送修电话、车牌号码、客户名称、存油量、初检结果、行驶里程、故障现象、服务类型、服务车间、收费标准、服务项目、维修用料、分配工位、增派工、领派工、服务顾问、预结算人、结算方式等得分点进行分值设置。 15. 本软件中还包含试卷管理功能，可对试卷分制进行设置；同一个试卷可以包含多个试题，并可以设置试题权重。 16. 本软件中具备练习管理功能，支持新建练习、编辑、开始练习、结束练习、统计成绩、查看成绩的功能。其中查看成绩中可以直接预览作答详情，包含作答结果和参考答案，也可以导出成绩详情。（需提供界面截图佐证） 17. 本软件中对于考核和练习有计时功能，计时方式包含正计时和倒计时，且能随时对练习进行加时处理。 18. 包含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工具设备管理系统。工具设备管理系统有入库、借出，归还等操作功能。（需提供界面截图佐证） 19. 工具设备管理系统支持产生一张空白的工具信息录入窗口，填写相关信息，单击入库按钮可完成新工具的入库。（需提供界面截图佐证） 20. 本软件中可以打印维修委托书、派工单、维修领料单、质检单、取消派工单、强制完工单、服务变更单、合格证、预结算单、收款收据、出厂单等。另外还可以打印维修记录、服务变更记录、维修领料记录、预结算记录、维修收款记录的功能。		
18	多传感器控制运行试验平台	一、产品要求： 1. 采用PCB焊接式测量面板：发动机ECU、车身模块BCM等至少120个测量点全部实现PCB整体布线并焊接3.5MM测量插端子。PCB测量点与实训车辆ECU端子同形状同排列布置，直接用万用表、示波器在面板上实时测量电压、电流、电阻、频率、波形信号等。 2. 具备发动机拆装翻转架，可支持完成发动机拆装检修作业。 3. 具备故障设置：可设置断路、短路、偶发、接触不良、CAN线反接故障。能有效的模拟系统发生故障时的各种现象，提高学员的故障判断能力，有效的保护设备的使用效率。 4. 支持发动机拆装检修作业，可支持进行发动机电气故障诊断、机械类故障诊断、发动机分解及测量、发动机安装及试运行。 5. 安装全套发动机传感器与执行器及附件，可支持发动机运行测试与故障诊断作业。 6. 具备可移动式发动机控制系统与发动机实现电路，冷却水路等快速连接，自带充电器，配备发动机ECU，车身电脑BCM与网关电脑等。	1	套

		7. 故障设置与检测采用一体化设计，系统背部为故障考核设置终端，正面为学生信号测量终端。 8. 所有线束采用超低阻抗的耐高温线，部分低幅值信号线路采用屏蔽线，系统通过专门化设计的接插装换盒与发动机相连接。 9. 车身尺寸：$\geq 4720\text{mm} \times 1865\text{mm} \times 1710\text{mm}$ 10. 发动机：1.5T直列4缸汽油发动机 11. 发动机型号：HD15M1A 12. 最大功率：$\geq 130\text{KW}$ 13. 最大扭矩：$\geq 280\text{N} \cdot \text{m}$ 14. 最大马力：$\geq 180\text{Ps}$ 15. 最小转弯直径：11.8m 16. 进气形式：涡轮增压 17. 供油方式：直喷式 18. 环保标准：国六 19. 变速箱：6挡手自一体变速箱 20. 轴距：$\geq 2780\text{mm}$ 21. 轮距：$\geq 1580\text{mm}$ 22. 座椅个数：≥ 6座 23. 助力类型：电子助力 24. 驻车制动类型：电子驻车 25. 主/被动安全装备：包含牵引力控制 ASR/TCS/TRC、车身稳定控制 ESC/ESP 26. 灯光配置：大灯延时关闭 27. 内部配置：多功能方向盘、液晶仪表尺寸不低于7寸		
19	运载工具动力系统	一、故障诊断仪： 配备8英寸工业级多电容触摸屏，支持无线蓝牙连接，离线升级模式，智能精准诊断，功能强大稳定，全新UI界面让用户在操作中更加灵活。 一、主机技术参数 1、操作系统：Android 2、CPU：≥ 4核1.8GHz 3、运行内存：$\geq 2\text{G}$ 4、机身内存：$\geq 64\text{G}$ 5、显示屏：≥ 8英寸电容触摸屏 6、分辨率：不低于1024*768 7、通讯方式：有线/蓝牙 8、电池容量：$\geq 10000\text{mAh}$ 9、接口：DC、USB3.0、VGA接口 10、摄像头：后置800万像素 11、工作电压：9V-36V 主机及主机接口 二、主机及主机接口 1、USB3.0接口：有线数据传输 2、DB15接口：后续扩展预留端口 3、DC充电口：设备充电，使用12V电源 4、电源键：开/关机按键 三、VCI诊断盒技术参数	1	套

		1、显示屏：≥1.54 英寸 2、耗能：2W 3、连接方式：有线/蓝牙 4、接口：USBDB15 测试主线接口 5、ARM 处理器 6、CPU：ARM 处理器 7、外壳：铝金属+加固型塑料外壳 8、显示屏：显示电压、蓝牙连接状态等 四、产品功能 1、H6 不仅支持市面上 90% 的汽油车型，还能用于新能源车诊断； 2、读取故障码、清除故障码，并能读取冻结数据； 3、读取动态数据流，并能以图形的形式显示； 4、录制数据流参数数量不作限制； 5、读取 VIN 码、写入 VIN 码； 6、清除自学习值； 7、动作测试； 8、基本设定、匹配自适应、保养灯归零（预设）、具体以协议及 ECU 功能为准； 9、防盗匹配及删除、节气门匹配（预设）； 10、读取汽车电控系统版本信息、可对 ECU 本地数据刷写操作（ECU 刷写时间小于 15min）； 11、远程诊断功能及远程刷写功能； 12、对不同系统有自动选择功能； 13、系统升级功能达成在线一键升级； 14、满足 CAN、K-LINE、BEAN、FLEXRAY 等汽车上所使用的通讯协议，并同步行业需求； 15 数据流读取延迟率小于 200ms； 16、图形显示界面显示参数值； 17、数据流图形显示界面能够选择数据流项进行显示； 18、录制数据流甚至触发时间，录制数据条数无限制，录制数据流时延迟率小于 300ms； 19、保存的数据流以数值、图形化等方式动态显示出来； 20 在进行动作测试时，在显示测试项值的同时能够进行修改当前测试项的值； 21、数据流参数值误差范围在-1%-1%范围内； 22、录制的数据流能导出成单一文件进行发送，诊断仪具备数据流回放功能。		
20	运载工具动力教学实训包	包含:排气门、进气门、连杆总成(1 级) 活塞(1 级)、正时链条张紧器总成 活塞环组件、排气歧管垫片、缸盖垫片气门油封 曲轴后油封总成 曲轴前油封、螺栓 M8*1.25*40 螺栓 M10*1.25*99、螺栓 M6*1.0*26	1	套

		凸轮轴瓦片螺栓、气门锁片、水泵垫片 油底壳密封处分离器、胶枪 1 支+密封胶 10 支正时锁止工具、飞轮锁止工具 油底壳拆卸工具、曲轴前油封安装工具		
21	智能化评分平台	1、平台由信息化系统、汽车专业云数据管理平台、教学显示设备、箱体、显示控制终端五部分组成。 2、信息化系统支持 PC 终端和移动端协作使用，可以进行试卷的组建、填写、评分、评委评价等主要场景操作。 3、汽车专业云数据管理平台统筹进行角色管理，可以创建角色，并为角色分配权限功能，不同角色的账号享有不同的功能。（需提供界面截图佐证） 4、练习试卷支持多个题目。每个题目可以添加一条文字描述（必填），预上传文件（选填），一个答题输入框或者一个下拉选择表单。 5、组建试卷的过程中可以随时预览试卷的填写效果。 6、试卷中可以包含 1 个或多个文件，且文件来自信息化系统的基本信息中已经预存的数据。 7、信息化系统的评分体系根据不同评委给出的分数自动计算平均分。主观评分可以由评委在移动端进行评分。 8、同一个练习中，可以添加 1 个或多个评委，评委信息由管理员账号通过后台云数据管理平台进行管理，不同的评委可对不同的学员进行主观评分。（需提供界面截图佐证） 9、学员提交的作答结果后，可查看自己的作答结果，评委可通过移动设备扫描二维码进入学生作答数据页进行评分。 10、练习过程中，支持往练习中增加学员，被添加进学员列表的学员可在练习结束前同样参与此练习，方便练习组织。 11、本次练习结束后，管理员账号可导出学生作答结果及成绩。 12、本次练习结束后，系统可以将系统评分和评委评分汇总形成学员的最终成绩。 13、信息化系统的用户，包含单位管理员和学员，可进行用户的增删改查。 14、平台整体尺寸不低于长 720mm，宽 610mm，高 168mm。 15、平台必须安装有教学显示设备，显示设备尺寸不低于 32 英寸，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显示器高度支持高度可调。 16、平台配置外置接口包括：VGA、USB2、网口。 17、平台箱体采用钣金制作，平光喷漆箱式结构设计，表面施以喷漆处理。底部安装有 4 个万向轮支持任意移动与固定停放。 18、平台支持 220V 市电独立使用。 19、显示控制终端的参数不低于以下配置：CPU：I7 8700 或同等档次及	1	套

		以上品牌型号 硬盘: 500G 内存: 不低于 16G 显卡: 不低于 NVIDIA GeForce GTX 1650 系统: win10 及以上操作系统		
22	活塞环卡箍	采用弹簧钢高强度处理配有棘轮带锁装置, 规格: 60-175MM	2	套
23	活塞环拆装专用工具	含有一把压缩钳, 七个活塞环夹具, 张开能力涵盖 73mm-117mm。	2	套
24	刮铲刀	采用优质材料制成的木柄刮刀。	1	把
25	吹气枪 (短嘴)	工作气压 5.0~8.0KGF/CM2 黄铜管接头尺寸 1/4"NPT 气流量: 1/4"内径气管: 350L/Min 3/8"内径气管: 430L/Min	2	把
26	量缸表	满足教学要求的量缸表, 规格 50-160.	2	套
27	钢板尺	产品采用不锈钢材料制造清晰耐磨规格 (mm) 150	1	把
28	外径千分尺	专业用于测量用的外径千分尺, 规格为 0~25mm。	1	把
29	外径千分尺	专业用于测量用的外径千分尺, 规格为 25-50mm。	1	把
30	外径千分尺	专业用于测量用的外径千分尺, 规格为 50-75mm。	1	把
31	外径千分尺	专业用于测量用的外径千分尺, 规格为 75-100mm。	1	套
32	预置式扭矩扳手	1/4"系列专业级可调式扭力扳手 1-5Nm: 新款水滴形棘轮可以实现单手操作 正向精度优于+/-3% 铝合金滚花手柄, 有效防止打滑下拉式锁定结构调节扭力更方便驱动头 (") 1/4 扭力范围 (N·m) 1-5 总长 (mm) 224 分度值 (N·m) 0.1	1	把
33	预置式扭矩扳手	1/2"系列专业级可调式扭力扳手 20-100Nm: 新款水滴形棘轮可以实现单手操作正向精度优于+/-3% 下拉式锁定结构调节扭力更方便扭力范围 (N·m) 20-100 分度值 (N·m) 0.5	1	把
34	转角扳手	转角扳手铝合金滚花手柄, 有效防止打滑驱动头 (") 1/2 总长 (mm) 473	1	把
35	洗油盆	方形, 采用冷压工艺制作而成外表镀锌。结构严谨、外观美观。可以用其接废弃机油, 也可以用来清洗汽车零件和废油的清理, 方便实用	1	个
36	缸盖垫木	举升机泡沫砖橡胶垫, 300 长 170 宽 100 高 mm	1	套
37	机油	5W-30 机油	1	桶
38	塞尺	尺身采用 Mn 钢, 表面抛光处理尺身 3.5"长尺片规格: (0.02, 0.03, 0.04, 0.05, 0.06, 0.07, 0.08, 0.09, 0.10, 0.13, 0.15, 0.18, 0.20, 0.23, 0.25, 0.28, 0. 30, 0.33, 0.38, 0.40, 0.45, 0.50, 0.55, 0.60, 0.63, 0.65, 0.70, 0.75, 0.80 , 0.85, 0.90, 1.00MM)	1	把
39	发动机飞轮锁止专用	与发动机型号匹配	1	套

	工具			
40	无纺布	普通无纺布	1	块
41	记号笔	通用记号笔	1	支
42	凸轮轴摆放支架	与发动机型号匹配	1	套
43	气门机构零件定位摆 放板	与发动机型号匹配	1	套
44	油封安装专用工具	与发动机型号匹配	1	套
45	铜棒	长×直径: 200X20mm	1	支
46	气门拆装工具	适用于汽车气门油封和气门弹簧的拆装规格MM250	1	套
47	角尺	普通角尺	1	套
48	气缸压力表	带快速接头和释放阀的空气表, 带安全锁接头的高压连接管, 配有多种规格的适配器; 仪表范围: 0-1000psi/0-70bar; 适用于多款车型。	1	套
49	气缸烟雾检漏仪	1. 适用性广, 可检测各种管路的是否泄漏并指示泄漏点; 2. 特殊雾化技术, 出烟快, 压力稳定; 查漏更迅速; 3. 与同类产品相比, 烟雾无异味, 使用更安心; 4. 5 分钟智能工作循环, 操作更轻松。	1	套
50	油封钩	油封专用工具	1	套

注：投标人应如实描述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和性能，不得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

因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而产生的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三、供货要求

1、投标人须提供符合国家质量标准、部颁标准、行业标准或本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供货渠道合法的全新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如安装或配置软件的，须为正版软件。所提供的货物应当同时符合国家有关安全、卫生、环保规定。

2、采购人使用中标人中标的货物、技术、资料、服务或其他任何一部分时，享有无偿使用权。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3、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规定。

4、投标人报价需包括本招标项目所包含的货物、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代理服务费，货到就位以及安装、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第四章 合 同(样本)

双方应根据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与本项目招标相关的资料、图纸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

参考《洛阳市市级政府货物类采购合同范本》签订合同。

《洛阳市市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信用融资信用担保合作金融机构名单》下载地址：

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首页“文件下载”栏。

洛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洛阳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洛阳市财政局联合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金融机构将根据《洛阳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洛财购〔2021〕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或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入口”查询联系。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1、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投标人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若评审得分、投标报价、技术部分得分均相同，则由招标人自主决定中标人及中标候选人排名。

2、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2.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鉴于目前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评标系统的要求，请各投标人务必将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格审查材料上传至“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中。开标后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审查投标文件的资格情况时，仅能查阅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若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材料中缺失相关材料或没有相关资格材料，将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资格要求。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3、资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3.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1.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汇总投标人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投标人最终得分。

3.2.4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和打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若评审得分、投标报价、技术部分得分均相同，则由招标人自主决定中标人及中标候选人排名。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4、评分标准说明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标报价的说明

4.1.1 价格扣除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投标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评审报价=投标报价-投标报价×10%

4.2 关于节能环保政策的说明

4.2.1 节能产品：所投货物（除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外）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加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

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4.2.2 环境标志产品：所投货物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加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符合性审查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预算金额（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不一致时，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并按规定填报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分包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备选投标方案	除招标文件明确允许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偏差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	-----	-----	-------	------

经济标评分参数		30.0	投标报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审报价最低的评审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审报价）×30 注：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技术标评分参数	0.0	40.0	技术要求	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技术性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40分，每有一项不满足扣1分，扣完为止。
	0.0	1.0	节能产品	所投货物（除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外）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加1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0.0	1.0	环境标志产品	所投货物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加1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

				型号的, 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 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综合标评分参数	0.0	5.0	供货安装调试等方案	投标人项目实施方案的深度, 以及组织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 包括供货安装调试、试运行、测试、调优等内容, 方案完善、科学合理、可行性强得5分, 较为完整, 可行性较强得3分, 方案有欠缺, 可行性一般得1分, 缺项得0分。
	0.0	5.0	质量保障措施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质量保障措施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 措施内容完善、科学合理、可行性强得5分, 较为完整, 可行性较强得3分, 措施有欠缺, 可行性一般得1分, 缺项得0分。
	0.0	5.0	人员培训方案	投标人制定针对本项目的人员培训方案, 包括培训内容、时间、地点、人次等, 重点对相应应用的操作、使用等。培训方案完善、科学合理、可行性强得5分, 较为完整, 可行性一般得3分, 方案内容简单, 欠缺多, 整体差得1分, 缺项得0分。
	0.0	5.0	售后服务计划	售后服务计划 (包括服务内容、巡检

				服务和故障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保障措施等)全面、详尽、符合项目特点,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5分,售后服务计划较全面、详尽、能够满足项目需求得3分,售后服务计划笼统、欠缺较多得1分,缺项得0分。
	0.0	2.0	其他优惠承诺	投标人提供有针对本项目的优惠承诺,评标委员会认为优惠条件具有实际经济意义、承诺内容切实可行得2分,否则不得分。
业绩信誉	0.0	6.0	业绩信誉	投标人提供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业绩证明材料,每提供1份得3分,最多得6分。 注: 业绩证明材料:须在投标文件中附合同、中标通知书及(成交)结果公示(公告)网页截图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__标段）：

采购编号：

投标人名称：

日期：

附件1:投标函

投标函

致：____（采购人）

根据贵方采购编号为_____的招标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2、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4、我方承诺除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 8、如果我方的行为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的，我方同意不退还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 9、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10、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11、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中标，或者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 12、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13、我公司保证所投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中标，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要求的有效书面证明资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14、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15、本此招标若废标，在收到贵方的通知后，如果我方同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则本投标函及所有投标文件中声明、授权、承诺、盖章签字等仍然有效。我方遵守贵方招标文件关于特殊情形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相关规定，并无异议。

1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本投标人承诺：以上地址等信息为邮寄函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如我方对往来函件拒收，邮寄方可视为已送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投标人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投标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附件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投标人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附件4: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附件: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 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 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个人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投标人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投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附件5: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分包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总报价	
交货期	
质量要求	
交货地点	
投标有效期	

附件6: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生产的产品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投标报价人民币小写： 投标报价人民币大写：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1. 除投标产品按上表规定格式列示外，投标人可根据本企业投标情况，在上表列示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运输费和保险费等。
2.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3.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6-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说明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提供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将不予认可。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4、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投标人应按招标货物清单中所列标的名称逐列明所属行业。如多个标的名称属于同一个行业且为同一制造商的，可合并到一条中列明，但必须将可合并的标的名称全部列明，不得进行省略或简写。未按要求填写的将不予认可。

附件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附件6-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 7: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	投标产品			偏差描述	结论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制造商 名称	品牌规 格型号	产品实际技术参数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 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投标人应结合所投产品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之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4、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8: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内容	投标人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1	交货期			
2	交货地点			
3	付款方式			
4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				
...				

投标人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9: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 证书编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 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 证书编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 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上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如实填写本表，未按此要求提供证明资料或填写本表的，评审时不予认可、不予加分。
- 2、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 3、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4、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附:

1、投标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2、投标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附件 10: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技术支持资料：招标文件招标货物清单中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应按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 11:制造商授权书（参考）

制造商授权书（参考）

致：洛阳市政府采购中心

我们（制造商名称）是按中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我方在此证明：

按中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代理商地址）的（代理商名称）就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所包含的（_____货物名称品牌型号及原装零配件），系由我方制造。

在可预见的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没有更新或淘汰产品的计划。

我方对我方制造提供的上述货物承担合同规定的全部质量保证责任。

制造商名称（公章）：

签字人部门和职务：

签字人签名：

注：

1. 制造商应明确授权产品的品牌规格型号，否则采购人不予接受。
2. 投标人可参考此授权书格式，如用其它格式，须明确此授权书中的相关内容。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 12: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如本项目为暗标，则投标人需要严格按照暗标规则填报，具体的暗标规则详见：
<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ee1-aa3f-f82f3b5cc33b.html>。

附件 13: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附件 14: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 14-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附件 15: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 15-1: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附件 16:其他材料